

#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香港代表：吉明董事因任交易方为深圳湾（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山深山中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和中山深山中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董事长回避表决。

二、相关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一)深圳湾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深圳南山区港湾大道18号）生产办公楼6楼103, 105室

法定代表人：黄健

注册资本：11,385万元

股本结构：公司持股75%，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持股25%

（注：本公司与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主营业务：余热利用的技术开发（不含股权投资）；余热利用发电、增热利用发电。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

|        | 2014年12月31日 | 2015年3月31日 |
|--------|-------------|------------|
| 项目     | 经审计         | 未经审计       |
| 总资产    | 27,123.55   | 23,828.79  |
| 净资产    | 8,245.71    | 7,170.97   |
| 总负债    | 18,877.84   | 16,657.82  |
| 流动负债   | 18,877.84   | 16,657.82  |
| 银行贷款总额 | 15,000.00   | 15,000.00  |
| 营业收入   | 11,081.82   | 617.31     |
| 利润总额   | 3,102.23    | -1,074.74  |
| 净利润    | 3,102.23    | -1,074.74  |

(二)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5年11月24日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横门海城北路  
 法定代表人: 伍东河  
 注册资本: 74,680万元  
 股本结构: 公司持股35%,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持股25%, 中山中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2015年3月31日 |
|------|-------------|------------|
|      | (经审计)       | (未经审计)     |
| 流动资产 | 22,377.00   | 22,127.00  |

(三)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10月20日  
注册地址:东莞市高埗镇塘厦村  
法定代表人:伍东向  
注册资本:3,504万美元  
股本结构:公司持股40%,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持股30%,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持股20%,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持股10%。  
主营业务:天然气发电站的建设、经营。  
最近一年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2015年3月31日 |
|-----|-------------|------------|
|     | (经审计)       | (未经审计)     |
| 总资产 | 95,282.92   | 92,818.45  |

|        |            |           |
|--------|------------|-----------|
| 净资产    | 19,896.28  | 17,282.76 |
| 息负债    | 75,386.65  | 75,535.69 |
| 流动负债   | 75,386.65  | 75,535.69 |
| 银行贷款总额 | 62,000.00  | 62,000.00 |
| 营业收入   | 24,199.92  | 30.17     |
| 利润总额   | -12,049.79 | -2,613.52 |
| 净利润    | -12,186.62 | -2,613.52 |

(四) 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年4月5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港湾大道18号生产办公楼6栋204、206  
 法定代表人: 张杰  
 注册资本: 7,900万元  
 股本结构: 公司持股70%,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持股30%  
 主营业务: 污泥干化  
 最近一年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

单位: 万元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2015年3月31日 |
|--------|-------------|------------|
|        | (经审计)       | (未经审计)     |
| 总资产    | 13,465.49   | 14,069.47  |
| 净资产    | 7,972.14    | 8,090.31   |
| 总负债    | 5,493.35    | 5,979.16   |
| 流动负债   | 4,014.59    | 4,522.96   |
| 银行贷款总额 | 2,500.00    | 2,500.00   |
| 营业收入   | 5,287.47    | 1,423.28   |
| 利润总额   | 127.58      | 131.82     |
| 净利润    | 121.92      | 118.16     |

(五)深圳协合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1993年6月10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港湾大道甲种  
 法定代表人:朱伟  
 注册资本:5,330万元  
 股本结构: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0%,公司持股50%,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深圳市龙岗区协合开发有限公司10%  
 主营业务:燃料的开采或进口业务;柴油、润滑油、液化石油气、天然气、压缩气体及液化气体、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贸易(不含生产、储存、液化、液化石油气、天然气的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建设以及技术支持);仓储及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商品);房屋租赁业务。  
 石油仓储业务(成品油除外);普通货运;国内货物运输(集装箱、危险品专用道路运输);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2015年3月31日 |
|--------|-------------|------------|
|        | (未经审计)      | (未经审计)     |
| 总资产    | 15,486.79   | 15,456.38  |
| 净资产    | 11,591.43   | 11,528.39  |
| 总负债    | 3,895.36    | 3,927.99   |
| 流动负债   | 1,185.56    | 1,217.95   |
| 银行借款总额 | 0.00        | 0.00       |
| 营业收入   | 136,061     | 12,399.19  |
| 利润总额   | -1,023.52   | -63.04     |
| 净利润    | -1,013.36   | -63.04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上述企业尚未确定具体的融资额度，也未签订授信协议，拟在其签订授信协议时为其签订借款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将包括：

- (一) 担保金额：视股东大会批准额度内。
- (二) 借款期限：从收到到期日为止。
- (三) 使用范围：用于日常经营，遵守会计准则，专款专用，违约金、赔偿金与主债权的所有权有连带关系（包括但不限于支付手续费、信用证修改费、跟单信用证承兑费、承兑费、手续费、银行费用、风险准备金、资金、登记费、保险费）；借款支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人费用、案件受理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担保物处置费、鉴定费、拍卖费、诉讼费、差旅费等）以及债务人与债权人约定的其他损失。

四、董事会意见

(一) 公司控股发电企业由于长期受燃料价格高企与电价倒挂，电价补贴延迟等因素影响，且融资

力不足,运营形势严峻。为保障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董事会同意上市公司2015年度融资额度及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

2. 公司为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在上述银行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该公司在2012年完成增资后,资产状况有了较大改善,经营情况已逐步好转,同时该公司已将所有资产抵押给公司,其发电所产生的现金流可为该公司偿还债务提供资金保障。

3. 公司为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在上述融资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该公司已将所有资产抵押给公司,其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可保证偿还债务能力。

3、公司为深圳市万利来有限公司在上述融资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鉴于该公司已获资产委托托管经营, 其财务状况完全在公司控制。

(二) 公司为深圳前海华能环保有限公司在上述融资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该公司的污泥处置单价已获得政府批复, 收益在保障项目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三) 公司为深圳广利华能源有限公司在上述融资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该公司2014年已逐步恢复正常经营, 其资产处置收益在保障项目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四) 公司为2015年度股东大会对控股子公司广利华能源在取得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恢复后, 在相应期限内之内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日常经营; 上述融资期限为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如果广利华能源需要超出上述授权经营, 则超部分再次提交请股东大会批准; 如果发生发生的事项和担保事项达《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要求的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 公司将履行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5年4月23日,公司累计担保情况如下:

| 项 目           | 金 额     |
|---------------|---------|
|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  | 18.05亿元 |
|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 142.01% |

上述担保的主债多未逾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起诉而承担的损失金额。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股票简称:深南电A、深南电B 股票代码:000037、200037 公告编号:2015-034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15年度系统内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已于2015年4月23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5年系统内财务资助额度

2015年,公司拟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财务资助,具体情况如下:

| 甲方  | 乙方                | 单位:亿元(人民币,下同) |        |
|-----|-------------------|---------------|--------|
|     |                   | 甲方资助乙方        | 乙方资助甲方 |
|     | 深圳电 杆山电力有限公司      | 6             | 4      |
|     | 深圳电 临莞 雅电力有限公司    | 5             |        |
|     | 深圳市深中明珠电开发有限公司    | 9.1           | 0.1    |
|     | 中山市深中明珠电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 3             | 0.5    |
| 深圳电 | 深圳顺顺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 4             | 4      |
|     | 深圳深港由燃热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 2      |

|                |                  |      |      |
|----------------|------------------|------|------|
|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       | 1    |      |
|                | 深圳深南电环保公司        | 2    | 2    |
|                | 小计               | 29.1 | 13.6 |
|                |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 1    | 0.5  |
|                | 合计               | 30.1 | 14.1 |

公司本部拟对控股子公司财务资助总额最高峰值不超过29.1亿元，接受财务资助最高额不超过13.6亿元；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对中山市深中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总额最高峰值不超过1.2亿元，接受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最高额不超过0.5亿元。

伍乐向董事团担任交易对方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和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回避表决；吉明董事因担任交易对方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中山市深中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财务资助事项而回避表决。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在圣明的决议中以如下主要内容:

1. 借款金额: 上述股东大会批准借款额度;
2. 合同期限: 1 年; 借款方、被资助方;
3. 合同期限: 1 年;
4. 利率: 双方约定, 该利率不得调整一次;
5. 用途: 双方约定;
6. 该次主要理由;

被资助方认为: 已经履行签署本协议的所有授权和借款; 借款资金用途合法合规; 接受并配合资助方对被资助情况和经营情况的监督检查; 及时向资助方提供真实、完整、客观的相关资料。

资助方认为: 并未向资助方发出后调整一次; 已经履行签署本协议的所有授权和借款; 借款时配合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借款用途: 被资助方未约定用途使用借款; 借款方拖欠本金、利息、费用及罚息; 借款方、资助

方违反所作的保证与承诺。资助方未按时足额偿还资助款本金。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 余额合计        | 余额合计        |
| 总资产    | 103,003.58  | 102,521.15  |
| 净资产    | -14,220.44  | -16,064.78  |
| 总负债    | 117,224.02  | 118,585.93  |
| 流动负债   | 117,224.02  | 118,585.93  |
| 银行贷款总额 | 0.00        | 0.00        |
| 营业收入   | 0.00        | 0.00        |
| 利润总额   | -12,101.40  | -1,844.34   |
| 净利润    | -12,101.40  | -1,844.34   |

(二)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2015年3月31日 |
|--------|-------------|------------|
| 总资产    | 21,411.16   | 21,848.66  |
| 净资产    | 3,556.35    | 3,229.36   |
| 总负债    | 17,854.81   | 18,619.30  |
| 流动负债   | 17,854.81   | 18,619.30  |
| 银行贷款总额 | 0.00        | 0.00       |
| 营业收入   | 0.00        | 0.00       |
| 利润总额   | -1,557.43   | -326.99    |
| 净利润    | -1,557.43   | -326.99    |

(七) 杭州辰光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天石药业公司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及最近一期财务数据主要指标如下:

| 项目     | 单位:万元                 |                      |
|--------|-----------------------|----------------------|
|        | 2015年12月31日<br>(合并口径) | 2015年3月31日<br>(合并口径) |
| 总资产    | 11,194.06             | 11,074.98            |
| 净资产    | 2,700.08              | 2,627.73             |
| 总负债    | 8,473.98              | 8,447.25             |
| 流动负债   | 8,473.98              | 8,447.25             |
| 银行贷款总额 | 0.00                  | 0.00                 |
| 营业收入   | 595.77                | 0.00                 |
| 利润总额   | 147.20                | -92.35               |

(三) 报告期内为控制融资成本及资金风险，中山市深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自建的士地及房产借款担保期限到期时均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山深湾地产有限公司具备以自有资金或借款担保、抵押等方式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能力。

(四) 2015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方案发现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相应期间内，由控股股东代偿公司债务并负责日常清偿，上述款项有效期为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5 年底度财务报告披露之日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募集资金使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的要求，公司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4.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可以充分保障权益类投资者利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财务资助的审批程序符合内部控制规定。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均得到被资助方和其他股东提供的足额的资金担保，利率符合双方约定标准，且被资助方生产经营正常，盈利能力较稳定，公司的债权能够得到有效管控。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定期报告如实披露，资金使用及时规范。

股票简称:深南电A、深南电B 股票代码:000037、200037 公告编号:2015-035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提示性公告日期:公司将于2015年5月15日(星期五)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提示性公告。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方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不得重复计表。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4、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及分析报告》；  
5、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法人股股东持法人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三)登记时间:2015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00-17:00

(四)登记地址:深圳市华侨城深航大厦十七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对应的申报价格 |
|----|---------------------|---------|
|    | 总议案                 | 100元    |
| 1  |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00元   |
| 2  |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00元   |
| 3  | 2014年度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 3.00元   |
| 4  | 2014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预案   | 4.00元   |

(3) 在“委托股份”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系统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5年11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2) 股东根据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登录密码 (<http://dxr.chinaclear.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二)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它事项

(一)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 联系电话:0755-26948888 传真:0755-26003684

(三) 联系人:胡 琴、谢仰炎、江媛妮

(四) 公司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华侨城汉唐大厦十七楼

(五) 邮政编码:518053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出席2015年5月19日在深圳华侨城汉唐大厦17楼会议室召开的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

| 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2  |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2014年度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注):在“同意”、“反对”或“弃权”项下打√

|                |           |
|----------------|-----------|
| 1. 委托人姓名:      |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
| 2. 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号码: | 委托人持股数:   |
| 3. 受托人姓名:      |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 受托人签名:         |           |

(注: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